证券代码:002503 证券简称:搜于特 公告编号:2019-089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后重新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搜于特”)聘请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英证券”)担任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原保荐机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未完成的对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保荐工作将由华英证券承接完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10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9-080: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公司及华英证券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称“民生银行深圳分行”)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厚街支行(以下称“兴业银行东莞厚街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监管协议》”),《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公司与华英证券、民生银行深圳分行签订的《监管协议》主要内容

1、搜于特已在民生银行深圳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625688680。截至2019年9月18日,专户余额为11,327,866.61元。该专户仅用于搜于特仓储物流基地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2、搜于特和民生银行深圳分行双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

3、华英证券作为搜于特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者其他工作人员对搜于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华英证券应当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以及搜于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其督导职责,并有权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搜于特和民生银行深圳分行应当配合华英证券的调查与查询。华英证券对搜于特现场调查时应同时检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4、搜于特授权华英证券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周依黎、苏锦华可以随时到民生银行深圳分行查询、复印搜于特专户的资料;民生银行深圳分行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民生银行深圳分行查询搜于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华英证券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民生银行深圳分行查询搜于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5、民生银行深圳分行按月(每月5日之前)向搜于特出具对账单,并抄送华英证券。民生银行深圳分行应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6、搜于特一次或者十二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1,000万元(按照孰低原则在一千万元或募集资金净额的5%之间确定)的,民生银行深圳分行应当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华英证券,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7、华英证券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华英证券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民生银行深圳分行,同时按本协议第十一条的要求向搜于特、民生银行深圳分行书面通知更换后的保荐代表人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8、民生银行深圳分行连续三次未及时向华英证券出具对账单或者向华英证券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华英证券调查专户情形的,搜于特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9、本协议自搜于特、民生银行深圳分行、华英证券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且华英证券督导期结束(本次发行完成后下一年度12月31日)后失效。

10、本协议一式十二份,搜于特、民生银行深圳分行各持一份,华英证券持两份,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各报备一份,其余留搜于特备用。

二、公司与华英证券、兴业银行东莞厚街支行签订的《监管协议》主要内容

1、搜于特已在兴业银行东莞厚街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395050100100184588,截至2019年9月18日,专户余额为7,196,944.54元。该专户仅用于搜于特仓储物流基地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2、搜于特和兴业银行东莞厚街支行双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

3、华英证券作为搜于特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者其他工作人员对搜于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华英证券应当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以及搜于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其督导职责,并有权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搜于特和兴业银行东莞厚街支行应当配合华英证券的调查与查询。华英证券对搜于特现场调查时应同时检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4、搜于特授权华英证券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周依黎、苏锦华可以随时到兴业银行东莞厚街支行查询、复印搜于特专户的资料;兴业银行东莞厚街支行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兴业银行东莞厚街支行查询搜于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华英证券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兴业银行东莞厚街支行查询搜于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5、兴业银行东莞厚街支行按月(每月5日之前)向搜于特出具对账单,并抄送华英证券。兴业银行东莞厚街支行应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6、搜于特一次或者十二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1,000万元(按照孰低原则在一千万元或募集资金净额的5%之间确定)的,兴业银行东莞厚街支行应当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华英证券,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7、华英证券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华英证券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兴业银行东莞厚街支行,同时按本协议第十一条的要求向搜于特、兴业银行东莞厚街支行书面通知更换后的保荐代表人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8、兴业银行东莞厚街支行连续三次未及时向华英证券出具对账单或者向华英证券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华英证券调查专户情形的,搜于特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9、本协议自搜于特、兴业银行东莞厚街支行、华英证券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且华英证券督导期结束(本次发行完成后下一年度12月31日)后失效。

10、本协议一式十二份,搜于特、民生银行深圳分行各持一份,华英证券持两份,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各报备一份,其余留搜于特备用。

特此公告。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11日

证券代码:002207 证券简称:ST准油 公告编号:2019-093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告中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9月2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91)。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为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方便公司股东行使表决权,现将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9年10月15日12: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10月14日—2019年10月15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0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0月14日15:00至2019年10月1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9年10月8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除了根据相关规则的规定、需在行使表决权前征求委托人或者实际持有人投票意见的集合类账户持有人或名义持有人,应当在征求意见后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不得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外,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或者通过网络投票方式表决,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出席现场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视同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3)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4)补选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5)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新疆阜康准东石油基地公司办公楼第四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审议《关于2019年度预算外经营性投资的议案》

3、审议《关于向昆仑银行申请设备通融资贷款的议案》

4、审议《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事项1的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8月3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83);审议事项2、3、4的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9月2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90)。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均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进行公开披露。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2.00	关于2019年度预算外经营性投资的议案	√
3.00	关于向昆仑银行申请设备通融资贷款的议案	√
4.00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四、现场会议说明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有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在股东大会召开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投资部。

2、登记时间:股东大会召开前。

3、登记地点:新疆阜康准东石油基地公司办公楼第四会议室。

4、会议费用: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5、联系方式:

联 系 人:吕占民、战冬

电话:0994-3830616、0994-3830619

传真:0994-3832165

邮箱:289556845@qq.com

邮编:831511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方法和流程详见附件2。

六、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临时)决议;

七、附件

1、授权委托书;

2、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方法和流程。

特此公告。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11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如未做出明确投票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闭会止。

表决内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2.00	关于2019年度预算外经营性投资的议案	√			
3.00	关于向昆仑银行申请设备通融资贷款的议案	√			
4.00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委托人(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号码:

(自然人签字/法人盖章)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方法和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207

2、投票简称:准油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10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10月14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9年10月15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603566 证券简称:普莱柯 公告编号:2019-046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额度不超过6亿元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该类资金可以单笔或分笔进行单次或累计滚动不超过一年期的现金管理,并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由董事长具体批准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结合公司生产经营情况,2019年7月3日至2019年10月11日期间,公司及子公司洛阳惠中兽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洛阳惠中”)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新区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签署了保本型理财产品协议或合约,共计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18,500万元。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及子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公司购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的结构性存款

产品名称: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投资币种:	人民币
认购金额:	2,500万元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产品风险评级:	/	约定客户持有期:	91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3.99%-4.03%	预计到期日:	2019年11月1日
关联关系说明:	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无关联关系		

2、公司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的理财产品

产品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19JG1760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投资币种:	人民币
认购金额:	5,000万元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产品风险评级:	低风险	约定客户持有期:	95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4.05%-4.15%	预计到期日:	2019年10月8日
关联关系说明:	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无关联关系		

3、公司购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新区支行结构性存款

产品名称:	共赢利率结构29629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投资币种:	人民币
认购金额:	3,000万元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产品风险评级:	/	约定客户持有期:	77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4.00%-4.40%	预计到期日:	2019年12月27日
关联关系说明:	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新区支行无关联关系		

4、洛阳惠中购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理财产品

产品名称: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投资币种:	人民币
认购金额:	3,000万元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产品风险评级:	/	约定客户持有期:	97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3.99%-4.03%	预计到期日:	2019年10月8日
关联关系说明:	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无关联关系		

5、洛阳惠中购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理财产品

产品名称:	共赢利率结构29629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封闭式	投资币种:	人民币
认购金额:	5,000万元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产品风险评级:	/	约定客户持有期:	77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4.00%-4.40%	预计到期日:	2019年12月27日
关联关系说明:	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无关联关系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及子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将与相关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

2、公司审计部负责对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相关情况。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在确保资金安全和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以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同时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含本次交易):

序号	理财产品名册	金额(万元)	预计到期日期	期限(天)	产品收益率(/年)	目前状态
1	恒丰银行法人结构性存款	3,000	2018.10.12	92	4.9%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2	国泰君安证券睿博系列尧睿18148号收益凭证	3,000	2018.12.24	180	4.9%-5.1%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3	申万宏源证券金樽专项78期收益凭证产品	3,000	2018.12.26	178	4.95%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4	海通证券“一海通财·理财宝”系列收益凭证尊享版162天期第5号	3,500	2018.12.20	162	4.9%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5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180天	2,000	2019.03.04	180	4.4%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6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96天	5,000	2018.12.24	96	4.3%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7	恒丰银行法人结构性存款	3,000	2018.12.17	82	1.54-4.5%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8	兴业银行“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1,500	2018.12.27	3个月	4.0%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3,000	2019.01.28	90	4.15%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10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90天	3,000	2019.03.29	90	4.3%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11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3个月	1,500	2019.03.29	91	4.2%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12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91天	4,000	2019.04.15	91	4.25%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13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90天	3,000	2019.05.02	90	4.15%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14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3,000	2019.06.28	91	4.00%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15	兴业金雪球-优先2号	500	/	/	2.90%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16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2,000	2019.07.03	91	4.00%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17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181天	2,000	2019.09.02	181	4.05%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18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	5,000	2019.10.08	102	3.8%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19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3,000	2019.09.27	91	3.99%-4.03%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21	共赢利率结构27306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5,000	2019.09.27	91	4.05%-4.45%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21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3,000	2019.10.08	97	3.99%-4.03%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2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19JG1760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5,000	2019.10.08	95	4.05%-4.15%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23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型存款179天	23,500	2019.12.24	179	4.0%-4.1%	正在履行
24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2,500	2019.11.02	91	3.99%-4.03%	正在履行
25	共赢利率结构29629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3,000	2019.12.27	77	4.0%-4.4%	正在履行
26	共赢利率结构29629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5,000	2019.12.27	77	4.0%-4.4%	正在履行

五、备查文件

公司及子公司与相关银行签署的理财产品协议。

特此公告。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10月11日

证券代码:600959 证券简称:江苏有线 公告编号:临2019-038

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委托理财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银行、信托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

●委托理财金额:任何时点委托理财产品余额合计不超过42亿元,在该额度内可滚动使用。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投资可在市场上合法转让或流通的具有良好流动性的债权类金融工具。

●委托理财期限:自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1、投资目的

在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现金资产的收益,公司适度开展委托理财业务,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全体股东创造更大收益。

2、投资金额

公司委托理财金额为:任何时点委托理财产品余额合计不超过42亿元,在该额度内可滚动使用。

3、资金来源

公司进行委托理财资金,全部为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4、投资品种

公司委托理财资金主要用于委托银行、信托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投资于可在市场上合法转让或流通的具有良好流动性的债权类金融工具。具体理财产品范围如下:(1)货币市场基金;(2)利率债、AAA级信用债;(3)大额存单;(4)结构性存款;(5)银行理财产品;(6)债券回购;(7)集合型信托计划;(8)资产管理(支持)计划。

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股票二级市场和金融衍生品以及监管机构禁止投资的金融产品或工具,不得列入委托理财产品计划。

5、投资要求

公司委托理财主要投资于可在市场上合法转让或流通的具有良好流动性的债权类金融工具。公司委托理财业务以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落实发展规划对资金的需求为前提条件。不得进行杠杆交易。

6、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在委托理财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二)公司内部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2019年10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江苏有线2019年度理财业务方案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委托理财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在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通过适度开展委托理财业务,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现金资产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

三、委托理财风险控制措施

(一)公司委托理财业务的开展,会严格按当年制定的委托理财规模,审慎选择投资类别和投资品种,严禁投资明确禁止投资的金融工具或产品;严禁超过范围开展委托理财业务;会定期开展内部稽核和合规检查,监督制度落实情况,及时发现业务操作中的违规行为和风险隐患。

(二)公司建立健全了相对集中、分级管理、权责统一的委托理财决策机制,完善了内控制度,明确了各级权责。公司注重业务人员专业化培训,完善了业务操作流程,做到了前、中、后台严格分开,并将注重委托理财业务信息化建设,能够切实降低委托理财业务的操作风险。

(三)公司将对委托理财交易品种实行风险分类管理,按照风险程度对投资组合进行分类管理。注重交易品种与期限的合理配置,结合资金预算及流动性管理要求,以安全性为首要原则,兼顾委托理财产品的收益性与操作性,审慎合规,灵活配置资产。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认真审阅会议材料,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的《关于江苏有线2019年度理财业务方案的议案》,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江苏有线2019年度理财业务方案的议案》,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经审核,认为本次委托理财业务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现金资产的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进行委托理财的金额为0元。

特此公告。

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11日

证券代码:600959 证券简称:江苏有线 公告编号:临2019-037

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9年10月11日以通讯方式在江苏省南京市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7名,实参与表决监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通过《关于江苏有线2019年度理财业务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披露的《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委托理财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38)。

同意的监事7名,不同意的监事0名,弃权的监事0名。

特此公告。

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10月11日

证券代码:600959 证券简称:江苏有线 公告编号:临2019-036

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11日以通讯方式在南京市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5名,实参与表决董事15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江苏有线2019年度理财业务方案的议案》。

在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现金资产的收益,公司适度开展委托理财业务,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全体股东创造更大收益。公司2019年度委托理财金额为:任何时点委托理财产品余额合计不超过42亿元,在该额度内可滚动使用。本次委托理财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披露的《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委托理财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38)。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11日

证券简称:中远海发 证券代码:601866 公告编号:临2019-076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中远海发”)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9年10月1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参加会议的董事11名,有效表决票为11票。

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议案一、《关于终止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申请。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的《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78)。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关联董事王大雄先生、刘冲先生、徐辉先生、黄坚先生、冯波鸣先生及梁岩峰先生均已回避表决以上议案。

议案二、《关于中远海运租赁设立天津子公司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中远海运租赁有限公司根据业务开展实际需求申请在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东疆片区设立子公司,注册资本金10亿元。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三、报备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11日

证券简称:中远海发 证券代码:601866 公告编号:临2019-077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中远海发”)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9年10月11日以书面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参加会议的监事3名,有效表决票为1票。

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关于终止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公司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并拟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申请。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的《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78)。

表决结果: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关联监事叶红军先生、郝文义先生均已回避表决以上议案。

三、报备文件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10月11日

证券代码:601866 证券简称:中远海发 公告编号:2019-078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11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6年12月29日召开了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2016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16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方案及相关议案;于2017年6月5日召开了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7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17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调整后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方案及相关议案。

2017年7月12日,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报送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申请文件,并于2017年9月12日取得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71433号);2017年10月31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

2018年5月31日,公司召开了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2018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18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批准延长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和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的有效期,将该等决议及授权有效期延长12个月,即延长至2019年6月4日。

2018年9月28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71433号);2018年11月13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二次反馈意见回复》。

2019年6月3日,公司召开了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2019年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19年第二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批准继续延长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和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的有效期,将该等决议及授权有效期延长12个月,即延长至2020年6月4日。

2019年7月12日,公司披露了《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修订稿)》;2019年8月27日,公司披露了《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于请做好中远海运发展